

大众文库
● 世情小说卷
张贺琴
主编

玻璃屋

揭秘社会隐私
写真众生情感

蔚蓝 著

大众文艺出版社

大众文库·世情小说卷

I247.5

2574

玻璃屋

蔚 蓝 著

大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玻璃屋/蔚蓝著.

—北京:大众文艺出版社,2004.5

ISBN 7-80171-467-9

I. 玻...

II. 蔚...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37877 号

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甲 1 号 邮编:100007)

南京新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8 字数 180 千字 插页

2004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01-10000 册

ISBN 7-80171-467-9/I·316

定价:19.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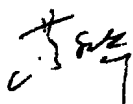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大众文艺出版社发行部 电话:84040746

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 1 号 邮编 100007

• 写在前面的话 •

21世纪文学回归大众



《大众文库·世情小说卷》第一批五本原创长篇小说终于出版了。二十世纪九十年代至二十一世纪初短短十几年里中国社会以惊人的速度发生裂变与转型。人们的生活、人们原有的生活方式、传统的价值观念都在这样的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裂变与转型中发生强烈震荡。往日宁静闭塞凝固的生活被动荡浮躁焦虑的生活代替，社会变得多元、多维、多彩。与之相比，八十年代曾经轰轰烈烈的文学却显得憔悴、苍白、力不从心，不得不借用各种商业手段炒作叫卖。是时代和读者抛弃了文学，还是所谓作家、批评家的那种文学滞后于时代和读者。

大众文艺出版社换了一个角度，向读者推出《大众文库·世情小说卷》。这个选题特邀从事长篇小说编辑工作三十多年的著名编辑张贺琴主编，这套小说的作家来自社会的各行各业。他们描写的是各自的视角看到的世界，他们倾诉各自对生活境遇的感受。读者将从这些文字中看到巴尔扎克似的对于时代物质生活的全方位细致描摹；看到陀斯妥耶夫斯基似的对时代精神状况的深刻拷问；看到当今时代大众的精神生命和物质生活

体验。我们管这样的作品叫大众小说。它们的作者不是那种自命不凡的文学精英，它们的内容也不是那种为文学而文学的无病呻吟，玩弄文字游戏。它们来自于人们的心灵痛苦，来自对急剧变幻的社会生活和自身生活方方面面的困惑。

《大众文库·世情小说卷》第一批五本原创小说，出自五位男作家之手笔。这些小说对社会、对生活充满敏感。这些小说的内容来自社会深处，这些小说的作者在激烈的竞争中感受人性的扭曲和压抑，他们笔下的生活是他们自己的生活，他们的困惑是读者的困惑，他们的失望是读者的失望，他们对未来生活的憧憬，也是读者的憧憬。他们在文字中的宣泄、叫喊、呻吟，也都是读者的宣泄、叫喊、呻吟。他们的文字来自对生活的直接感受，他们的文字是时代的镜子，真实地记录了一个时代的最细微的全貌，读者能够在这些文字中找到自己的影子和感觉，希望或失望，愉悦或忧伤，甜蜜或痛苦。

我写作，我就是作家。大众文学是来自人们生活 and 心灵的文学，二十一世纪的中国文学将从这里起步，走向新生。

2004年3月20日于新加坡



现在时

天黑了。远远近近的街灯在暮色中吐出了幽柔的光晕，清爽的晚风正从开着的窗吹进来，这是一个安恬宁静的周末夜晚。

此刻，我正躺在床上，享受着一个长得出乎意料的午睡之后的恍惚与惬意。酣睡后刚刚醒来的感觉总是十分美妙的，一场质地优良的睡眠有时候的确能够带来极大的身心修复，使人觉得自己饱满芬芳得如同一个被擦拭得闪闪发亮的苹果。

尽管醒了，我还是不想起来。只要时间允许，我总是尽可能地在床上多赖上那么一会儿。仿佛是梦境的某种延伸，从睡梦中刚刚醒来的时刻一向是我的黄金思维时段，“意识流”活跃得吓人，无数美丽的灵感潮水般起起落落，我甚至觉得如果把它们记录下来，我也许就会成为世界上第一个躺在床上就能够赚钱养活自己的人呢！

可是实际上，这种醒后供我尽情遐想的机会并不多。除了节假日，每天早晨床头柜上那只讨厌的鸭子只要一叫起来，我就不得不从被窝里挣扎出来，去面对一张张虽然熟悉、但灵魂却漠不相干的面孔，周旋在一些我既不感兴趣同时又不擅长的人际



关系中，不得不忍受着这些生存所必须付出的代价，和张爱玲所说的“人与人交接的烦恼”（包括不相干的人和与自己休戚与共的亲人）。

要坚持一种独立的生存姿态是很难的。我也许可以对现实做适度的妥协，可是永远也不想仅仅为了活下去或者活得好一些就把假面具当成自己的面孔。为此我宁愿让别人来虐待我，也不愿意自己对自己施虐。

我伸了个懒腰坐起身来。家里静悄悄的，爸爸妈妈都去参加一个亲戚的婚礼去了，恐怕要很晚才能回来。我环视着这个暂时属于我的空间，只不过没有爸爸的咳嗽，妈妈走路的声音，和他们那种铺天盖地、无所不在的“爱”的能量，这个六十四平米的居室就焕发出了一种崭新的面貌。我觉得自己仿佛正在变成一条在光色幽暗温暖的海底里优游地舒展着羽翼的鱼。

起身来到卫生间，我打开喷头开始冲澡。映着灯光，那些柔软蓬松的泡沫在肌肤上滑动着，看上去有一种华丽和诗意的效果。不知道为什么，每一次注视着我的裸体，我都会产生一种奇异的感觉。我纳闷它和我的灵魂并不像两个忠诚的老朋友那样相濡以沫，却如同一对总是在吵架和闹别扭的夫妻似的，尽管难以沟通互不理解，却不得不厮守在一起，谁也离不开谁，一个不能抛弃另一个。多么机智和有趣的比喻！这就是在老弗洛伊德的那些煌煌巨著中经常出现的所谓“分裂”吗？

想到这里，我不自在起来，好像自己突然成了可以用于精神分析的活病历似的，连鸡皮疙瘩都起来了。我赶紧站到花洒下面，温热的水流顿时从我还算年轻和富有弹性的肌体上冲淋而下，像个好脾气的老朋友那样包容着我。虽然我的心已经有些老了，但我的肌体却还不折不扣地处于它的黄金时代。自从它在这个世界上迎来自己的成年，已经不知道有多少伤害与摧残



留下了无形的印记。有来自外界的伤害，而更多的是出现在内部的溃烂。

其实，最起码是现在，来自于外界的伤害已经很难真正触及内心。而只有自己——自我怀疑，自我否定，自己跟自己过不去，才是真正的危机，真正不可调和的矛盾，和真正具有杀伤力的伤害！可是，一个人如果不经历某种深刻的内心分裂和精神震荡，又怎么能够指望获得一种真正的成熟与智慧之境呢？甚至可以这样说，通向真理的道路，也许就是踩着又一个又一个自我的“尸体”走向前去的。

如果不是裸着的身体感到了凉意，我想我还会拿着喷头继续思索着这些形而上的深奥问题，而我本来还答应把一个完全放松的周末作为礼物送给自己呢！我使劲地摇了摇满头的水珠，把那些可以让人变得深刻却丝毫无益于享受生命的想法驱逐出自己的大脑，先舒舒服服地洗完这个热水澡，然后穿好衣服对着镜子开始化妆。

先是润肤的面霜，然后均匀敷上一层象牙色的粉底液，它顿时将我本来就很白的肤色修饰一新，光洁通透得简直可以去做化妆品广告。我满意地端详着自己，然后凑近镜子，用眉笔一根根细心地描画眉型，让它们渐渐笼起一片淡淡烟愁。我的面前摊着一本刚买的《如何让您光彩照人》的美容指南，我一边认真研读，一边依葫芦画瓢地操作着，简直活像个捧着烹饪书炒菜的厨师——我想这个比喻也比较聪明，因为厨师置办的是入口的佳肴，而我描画的却是可餐的秀色。

最后，涂上亮红的唇膏，我完成了这个还有待评判的处女作。当我的容颜在镜中鲜艳如花时，我想起了池莉一篇小说的名字“一夜盛开如玫瑰”。可问题是，盛开而又无人留连叹赏，那它又为什么开放呢？也许只是为了自己含情吐露的一种情怀



吧。我喜欢这种水果般芬芳而内敛的感觉，它只应该是自珍的姿态，而绝不代表着焦灼的诱惑。我对着镜子里容光焕发的自己微笑了。

还缺点什么呢，哦，差点忘了。打开抽屉，我取出一顶假发套在头上，千丝万缕的发丝顿时如同清泉般在肩头颈项一泻而下。我突然认不出自己了。那些柔软的黑色发丝仿佛富有着灵性，把它们堆叠在头顶上，我立刻觉得自己被赋予了贵族的气质，不由自主地优雅了起来。而编成辫子垂在肩头上呢，又有一种清纯之美，就像杜拉斯的《情人》里那个伫立在渡轮上的小女孩，尽管我并没有那么年轻，可是我多么喜欢这种将生活艺术化的感觉。总之这一刻我成了千变万化的小魔女，仿佛只要挥一挥魔杖，自己就会任意成为十九世纪法国文艺沙龙里明艳照人的贵妇，或者中国水墨画里那些“回首却把青梅嗅”的古装少女。

这种感觉是那么令人沉迷。

接下来，我从衣柜里取出一袭黑色的晚礼服，先把它比在身上，然后从头上套进去。它立即丝丝入扣地勾勒出了我的体态，契合得如同情人饱含爱意的怀抱。接着，我抬起裹在丝袜里的脚踏进高跟鞋里。这慢动作一样进行着的过程像是具有着某种仪式般的意义，我想每个女人在这个时刻都会觉得自己在刹那间被赋予了奇异的风情，会变得骄矜、傲慢、雄心万丈和一往无前。难怪红遍全球的性感艳星麦当娜说，给我一双高跟鞋，我就能征服世界。

我屏住呼吸，像电影里的人物那样慢慢走向镜中，我看见那里面有一个仪态典雅的女人也正对我款款迎來。我吓了一跳，这就是我吗？但紧接着那如同井喷一样跃然直上的亢奋却告诉我说，没错，这就是你！我不由自主地举步，转侧和旋转起来。一种无师自通的、从内心真正焕发出来的媚态，泉水般在我的每



一个动作和意态中盎然流动。多么美啊，真像在做梦一样，我的心怦怦剧跳着，快乐地直打哆嗦，简直舍不得把目光从自己身上挪开哪怕一分一秒。我终于明白在希腊神话里为什么有人会爱上自己的倒影了，美的力量太强大，的确没有人能够抵挡它的诱惑。

没有惊疑的目光，也听不见交头接耳的议论，在醉人的晚风中，我觉得无法按捺住心中的狂喜，我成功了！霓虹灯管在对我眨眼，橱窗里的模特严肃得让人看了想笑，就连高跟鞋敲击路面的声音听起来都像音乐一样美妙。在这个时刻，只有在这个时刻，我的身心才真正地交融在了一起，就像一只密闭的蚌那样紧密和不可分割。而现在的我就是它光彩夺目的珍珠。

有人在回头看着我。他也许是被我青春的光彩所吸引，可是他一定没有想到，在这些美丽的女子装束下掩藏着的是一具男性的躯体，正如他不会知道，在这个男人的躯壳下跳动的其实是一颗女子的心。

一辆亮着空驶红灯的出租车开了过来，我姿态优雅地扬起了手。



第一章

1

从小我就想当个女孩,真的。

记不清楚是什么原因了,也许只是一句小小的口角,或是争抢玩具什么的在儿童之间司空见惯的争执。那天,一个小男孩和一个小女孩忽然吵起架来。这本来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事情,可是谁也没有料到,随着他们各自好友的陆续加入,这种个人性质的冲突竟开始向群体扩散开去。我们这个家属院里一向和睦相处的孩子很快以各自的性别为基准,分化成旗帜分明的两大阵营,并开始为了捍卫自身团体的尊严相互辱骂贬损起来。

争执从口角纷争渐渐转化为武力抗衡。男孩子凭借着体力的优势很快就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他们扬着拳头笑着,志得意满地体味着身为强者的良好感觉,甚至对路过大人的斥责声也充耳不闻。溃不成军的女孩子们群情激愤,但她们只能用眼泪来控诉这并不公平也不光彩的胜利。

望着她们一双双盈盈的泪眼,和因为啜泣而颤抖的身躯,不知为什么,我突然觉得她们是那样的可亲和可怜,这种感觉一下子就把我的心揪得紧紧的。胜利的喜悦丝毫没有感染我,我仇



恨地瞪视着刚才还在一起并肩作战的同伴们，头一次觉得他们是那么陌生和惹人厌憎。我突然产生了一种奇怪的感觉，这种感觉很难形容，就好像自己本来也是这个被损害的团体中的一员，而应该和她们站在一起嘤嘤啜泣互相抚慰的，但却在无意中成了一个叛逃在外的对立者一样。

这是怎么回事？这从来没有过的陌生感觉让我觉得困惑。我转过头去看了看只比我大一岁的小哥哥，想知道他是不是也是这样想的。可是他显然和别的男孩子一样正沉浸在征服者的快感中，见我看他，他毫不知情地张开嘴对我笑着。我收回目光，忽然觉得自己有什么地方变得和以前不一样起来。是什么呢？我又说不清楚。可是现在回过头再看，我终于清晰地看到了，那苍苍横生遮蔽着我生命天空的巨树，当初是怎样抽出它最初的芽叶的。

2

那时候，一台大型舞剧《丝路花雨》正在风靡全国。尽管那些绚丽的服饰、婀娜的舞姿，因为我家当时那台九寸的黑白电视机，被多多少少滤去了一些光彩，但是我着迷的程度丝毫没有因之而减弱。我是那么痴迷地、眼睛眨都不眨地盯着电视屏幕，贪婪地摄取着那个华美无比的天地所散发的夺目光彩。看得心醉神迷，不觉手脚也开始发起痒来，一边看就一边手舞足蹈地摹仿起那些在我看来妙不可言的舞姿。当时充斥挂历封面的、英娘反弹琵琶的著名造型曾是我百学不厌的招式。

一个小男孩如此醉心于似乎理所应当由女孩子来支配的情趣，看起来有些不合常理，而且还是那么一种柔曼而典雅的舞



蹈。我很快被家人邻里引为善意的笑谈，闲坐纳凉的夏日晚间，时不时有人起哄要我给大家“来个英娘”。虽然也有心卖弄一番，但毕竟是在大庭广众之前，我忸怩再三，却始终鼓不起勇气走上前去。

直到有一天，对门的秦阿姨向我亮出了一条彩色的缎带。她是个音乐教师，平时总听见她吊嗓子练声，看上去颇有几分与众不同的艺术气质。在我们这个生息着凡俗百姓的居民大院中，她应该算是个鹤立鸡群的非凡人物了。她挺喜欢我，总夸我长得白净可爱，还说要把我培养成歌唱家呢！

她笑眯眯地对我说，舒凡，你跳个舞给我们看看，阿姨就把它送给你。说完她手一扬，一道金色的光泽顿时照亮了我的眼睛。那是一条底色金黄的缎带，在柔软的缎面上，满是用黑色的亮片联缀成的各色别致花纹。“谁持彩练当空舞”，那时的我当然不知道这句著名的诗词。可是在一个孩子的眼中，那条缎带所昭示的美感却具有着一种非凡和诗意的效果。它是飞扬的姿态呀，是创造仙境的最佳道具，拥有它的热望一下子就在心中山呼海啸起来。

我终于推开我的羞涩，走上前去接过秦阿姨手中的缎带。它柔软而滑润，像是富有灵性之物。一将它从后背穿过绕在两臂之间，赤裸裸的舞蹈欲望立刻从心底升腾而起。我觉得自己变成了一个总是存在于憧憬之中的超凡人物，一个在聚光灯下通体发光的舞蹈精灵。

我的脸颊一下子热了起来，但那并非来源于羞怯。秦阿姨手打着拍子一哼起音乐，两臂一分，飞扬的缎带顿时为我勾勒出了优美的动态。周围一下子静了下来，大家都在看着我，丝绸古道上姿态曼妙的英娘。我感到了舞蹈之美，和小小的虚荣心被满足的愉悦和激动。做一个美丽和引人注目的人物是一件多么



令人陶醉的事情啊！我忘情地旋转起来了。

正当我的兴奋达到顶点的时候，忽然不知从哪里钻出来几个流着鼻涕的脏小子，他们一连迭声地在旁边喊了起来，假姑娘，装女人！假姑娘，装女人！大家哄一声全笑了。光彩消失了，幻境破碎了，我不知所措地停了下来。看着周围那一张张开怀畅笑的脸，那一刻有一种令我茫然的，但在日后却将绵延不断地横亘在人生中的孤独袭上心头，我模模糊糊地开始感到自己是一个和别人不一样的人。

3

我爱上了女孩子们，爱她们的洁净细致和乖巧聪慧，也爱那些好看的裙子和发带。至于闻起来仿佛散发着清香的发丝，一会儿是高高的马尾巴在脑后骄傲地晃呀晃，一会儿又成了一对小辫子文静地搭在肩头上，变化多端得简直让我羡慕死了。

她们的笑声听起来就像银铃一样清脆，她们总是安安静静地抱着洋娃娃做着文雅的游戏。就连哭泣的时候她们都是美丽的，盈盈的泪水晶莹得多么像清晨的露珠，她们的世界是美丽和可爱的，没法不让人为之着迷和向往。她们从来不像男孩子那样喜欢在沙土中打滚摔跤，老是把自己弄得灰头土脸的，而且鼻子下面总挂着一串肮脏的鼻涕，还动不动就扬起了拳头，别提多讨厌了！相形之下，女孩子就像是某种特殊的生物体，刻意斟酌和用心雕琢的产物，仿佛只有具备艺术家的灵思、审美和浪漫情怀才能够捕捉到那难以言表的神韵似的。

如同清亮的溪水从头顶流淌而下，和女孩子在一起总是让我感到身心清爽、快乐自如。而她们也似乎在一种优越感的支



配下,乐于接受我这个向着女儿国致敬的小男孩。如今回忆起来,那些可爱的女孩子们,我童年的玩伴,她们幼嫩的容颜早已湮灭在岁月之中,可是细细倾听,那些在游戏中鸽哨般冲天而起的笑声和尖叫,仍然能够让我感受到一种带有蒙昧感的激动。她们就像芬芳的气息环绕着我最初的人生,她们还像五色斑斓的光点,现在当然淡了,可是还在那里微微地,幽柔地闪动着。

4

在这些明灭闪烁的光点中,有一颗最为耀眼。那光辉甚至能够穿越时空,依然照耀着我儿时纯净无暇的向往与感动。

那是个令人难忘的女孩子,天生一头外国孩子般乌黑的自来髻发,可爱的面容洋娃娃般精巧而稚拙。她的名字我到现在还记得清清楚楚,陈安琪,叫到最后一个字的时候,总要不由自主地把声音提上去,感觉上就好像整个世界也随之一下子明亮了起来。

她长得很可爱,可是这份美丽丝毫没有使她的早慧黯然失色。相反,它们交相辉映。她的天性似乎是与她纤丽的外型背道而驰的,陈安琪从来不喜欢和别的女孩呆在一起安安静静地玩耍。她总是小鹿一样夹在男孩子群中奔跑,大声呼喊。夏天只穿件小背心,在阳光下脸被晒得红通通的,和男孩子们一起从高高的墙上跳到下面茂草丛生的花园里。

打牌时有人藏牌,她毫不客气地揭穿他。任何游戏,包括由男孩子一统天下的弹球、斗拐和拍烟盒,她都是一个不容忽视的强劲对手。她一枝独秀,她与众不同,她天生具有一种特殊的凝聚力。再无趣的游戏有了她就会大放光彩,可是再热闹的场所



没有她却会令人怅然若失。因为她的存在,让我觉得隔膜的男人圈重又变得生机盎然起来。她的魅力,足以使一百个平庸的男孩子黯然失色。

5

有一段时间,我忽然对跳皮筋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只不过是两条柔软的牛皮筋,心思敏慧的女孩子们却用它跳出了百种花样,轻灵得如同五线谱上跳动的音符。在我的眼里,那简直是一项世界上最令人羡慕和值得学习的技艺了。

对于这个小小的异常之举,男孩子们一开始还笑闹着起起哄什么的,后来时间长了也就见怪不怪了。我正好得其所哉。每天放了学回来,皮筋一扯,就正大光明地加入女孩们的阵营里跳了起来。从最简单的花样一直习练到繁复无比的,悉心揣摩的劲头简直比课业还上心。那种着迷的程度,固然是因为这种游戏本身具有的趣味性,但更为重要的是,也许是它能够使我得到一种我所渴望的归属感,就好像我和周围的女孩子们已经完全融为了一体,而没有了丝毫的不同。我因此而乐此不疲。

一天,正跳得开心时,也不知道从哪里来了几个陌生的中学生,交头接耳地站在旁边一看就是半天。我跳了一轮下来正擦着汗,他们中有个人走到了我的面前。他看我的神态真让人反感,就好像我多生了一个鼻子,或者少长了一条腿似的。忽然,他噙起嘴唇冲我“嘘”地吹了一声口哨,然后嬉皮笑脸地对我说,小姑娘,你给我当媳妇儿吧!

话一说完,那伙人就像听到什么天大的笑话一样哈哈大笑起来。那笑声刺痛了我,我真的就像一个小姑娘被当众羞辱了